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电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国光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国光电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05 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35.4932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1.44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561.77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0,615.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6700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8.87 万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933.56 万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273.53 万元，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214.53 万元，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094.43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 65,131.94 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2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9,561.7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946.73
二、募集资金净额	90,615.0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1,460.49
本年度使用金额	10,094.43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加：	
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及汇兑损净额	6,071.82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5,131.94

注：本报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

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含现金管理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8 月 26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73010078801000001928	0.05	使用中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3500767178	25,421.07	使用中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767192	17,100.70	使用中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3300767188	11,116.70	使用中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767181	11,493.41	使用中

注：本报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因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所使用资金已全数返回相关监管账户，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2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60,000.00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存款产品或理财产品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9日	2024年10月30日
60,000.00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存款产品或理财产品	2025年10月30日	2026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30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2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500.00	2024-11-22	2025-5-22	2025-5-22	-	1.50%	18.75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6,500.00	2024-11-22	2025-5-22	2025-5-22	-	1.50%	48.75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0	2024-11-22	2025-5-22	2025-5-22	-	1.50%	22.5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0	2024-11-22	2025-5-22	2025-5-22	-	1.50%	15.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500.00	2025-5-23	2025-11-23	2025-11-23	-	1.20%	27.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000.00	2025-5-23	2025-11-23	2025-11-23	-	1.20%	24.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0	2025-5-23	2025-11-23	2025-11-23	-	1.20%	18.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500.00	2025-5-23	2025-11-23	2025-11-23	-	1.20%	15.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8,000.00	2024-11-22	2025-11-22	2025-11-22	-	1.60%	128.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3,000.00	2024-11-22	2025-11-22	2025-11-22	-	1.60%	208.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2,000.00	2024-11-22	2025-11-22	2025-11-22	-	1.60%	192.00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人民币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7,000.00	2024-11-22	2025-11-22	2025-11-22	-	1.60%	112.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公司自查及保荐人核查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沟通及对授权期限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公司存在部分在授权期限内实施的大额存单未在授权期限到期时及时赎回，大额存单产品存续期超出董事会授权有限期 1 个月的情况（即自 2023 年 9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就该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进行现金管理系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且大额存单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品种，公司未中途变更任何账户相关信息，该部分产品已于产品有效期到期

时赎回，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对其他原计划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及预计可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进行调整变更。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为保证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公司产能布局，公司拟终止“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1,255.14 万元中的 1,255.14 万元变更用于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本次变更后名为“特种真空件及空心阴极生产线建设项目”）；10,000 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将“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本次变更后名为“氟工厂及核工业领域专用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的部分拟投入募集资金 1,220.59 万元及 316.74 万元分别变更至“特种真空件及空心阴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述新项目预计建设期为三年，其中“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11 月调整至 2028 年 11 月；“特种真空件及空心阴极生产线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12 月调整至 2028 年 12 月；“氟工厂及核工业领域专用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12 月调整至 2028 年 12 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议案》，经公司自查及保荐人核查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沟通及对授权期限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公司存在部分在授权期限内实施的大额存单未在授权期限到期时及时赎回，大额存单产品存续期超出董事会授权有限期 1 个月的情况（即自 2023 年 9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就该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的审核报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国光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国光电气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认为：国光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国光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马 峥



欧阳旭峰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8 月 26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94.4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54.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792.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1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8,353.41	18,670.15	18,670.15	3,235.25	8,358.42	-10,311.73	44.77	2028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电真空器件产线建设项	生产建设	是	30,167.89	32,643.62	32,643.62	2,808.98	9,271.77	-23,371.85	28.40	2028 年 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目										月			
核工业领域非 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 化项目	生产建 设	是	24,801.46	23,264.13	23,264.13	2,774.33	7,887.59	-15,376.54	33.90	2028 年 12 月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压力容器安全 附件产业化建 设项目	生产建 设	是	17,292.28	6,037.14-	6,037.14	1,275.87	6,037.14	-	100.00	终止	不适 用	不适 用	是
合计			90,615.04	80,615.04	80,615.04	10,094.43	31,554.92	-49,060.1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 度原因(分具体 募投项目)	<p>上述项目当前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较缓，具体原因如下：</p> <p>2022 年度：1)在工程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公司“科研生产综合楼”应当当地政府要求进行了数次规划调整报批，该流程需与多个相关管理部门对接修订，耗时较长，大幅延缓了项目进展;2)因公共卫生事件、高温限电（2022 年 7-9 月，因高温天气，电网负担超载，为保障民用电力，四川省经信厅等多部门发布关于“工业企业让电于民”的文件并号召企业节约用电，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多次暂停工业生产与工程建设)等超预期因素影响，2022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在设计阶段、清单报价阶段、招标投标阶段、以及施工打围阶段工作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期间工作不时暂停，减缓了公司项目的进展。</p> <p>2023 年度：1)进入 2023 年，公司募投建设项目已经开始建设推进，但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方案与本地地铁规划设计线路存在一定冲突，原已建设完成的科研生产综合楼基坑支护工程需要修改设计方案并重新进行施工建造，受影响较大；2)2023 年 7 月，为保障大型赛事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在赛事前后暂停建筑工程的施工，避免货运车辆、施工噪音、粉尘对赛事的前期筹备、排练、演练及疏散造成影响。工程进度受到一定影响。</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 CHZ 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p>												

	<p>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对其他原计划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及预计可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进行调整变更，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原计划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审慎、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近年来民用压力容器相关行业市场变化发生了较大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下游客户需求增速阶段性放缓，各类产品降价较明显，导致公司相关业务盈利空间明显压缩，经审慎研究，公司认为短期内未有明显好转迹象，决定终止“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p> <p>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对其他原计划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及预计可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进行调整变更，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先期投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因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所使用资金已全数返回相关监管账户，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8 月 26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18,670.15	18,670.15	3,235.25	8,358.42	44.77	2028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11-28	2025-12-19
特种真空件及空心阴极生产线建设项目	特种电真空器件生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	四川成都	32,643.62	32,643.62	2,808.98	9,271.77	28.40	2028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11-28	2025-12-19

			有限公司												
氟工厂及核工业领域专用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核工业领域非标设备及耐CHZ阀门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23,264.13	23,264.13	2,774.33	7,887.59	33.90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11-28	2025-12-19
-	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6,037.14	6,037.14	1,275.87	6,037.14	100.00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5-11-28	2025-12-19
合计					80,615.04	80,615.04	10,094.43	31,554.92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2025年11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对其他原计划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实施方式及预计可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进行调整变更；并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5-045。</p> <p>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2025年12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5-047。</p> <p>变更原因： ①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公司原计划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审慎、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近年来民用压力容器相关行业市场变化发生了较大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下游客户需求增速阶段性放缓，各类产品降价较明显，导致公司相关业务盈利空间明显压缩，经审慎研究，公司认为短期内未有明显好转迹象，决定终止“压力容器安全附件产业化建设项目”。</p>												

	<p>②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募投规划项目的投资主要为场地及设备，缺少研发费用方面的支出规划且原募投项目规划主要为关联空间行波管、微波功率模块(MPM)、大功率速调管等方向的研发场地及设备，与公司现行推进的研发方向有一定差异。公司从业务发展及研发的实际需求情况出发，重新制订了覆盖公司电真空器件、微波固态器件及核工业设备及部件三大业务方向的系列研发课题，现计划将原募投项目规划资金更多投入公司新制定的课题研究，同时由于项目主体大楼规划调整等原因，拟对“科研生产综合楼及空天通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减，以使募集资金的使用更加贴近于公司研发开展的需要，更符合公司及行业发展的趋势及现行市场的实际需求。</p> <p>③特种真空件及空心阴极生产线建设项目：原募投规划项目的投资主要为行波管、磁控管/速调管及开关管等电真空器产品的场地及设备，目前相应产线仍在逐步建设。随着公司技术的进一步深入，公司自研空心阴极产品在前期已经小批量生产，产能利用率接近饱和。因此公司计划在原募投项目及现有产线场地基础上，增加空心阴极、绝缘器等新产品所需软硬件设备及场地建设。</p> <p>④氙工厂及核工业领域专用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原募投规划项目的投资主要为核工业领域的设备及部件相关产品的场地及设备，目前相应产线仍在逐步建设。随着公司在核工业领域的逐步深入，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有的具备氙工厂工程设备研发制造能力的企业。基于此，公司拟在本项目中增加氙工厂设备相应投资。同时由于现有厂房规划的高度限制，公司新建厂房无法放置大型行吊，严重影响生产进度，因此公司将以现有土地空置区域新建重型厂房，以配套氙工厂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